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 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土耳其 EMBA 发电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土耳其 EMBA 公司”），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- 本次担保金额：合计不超过 0.6 亿美元（约人民币 4.2 亿元）
- 累计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的数量（不含本次担保）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：无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加快推进土耳其胡努特鲁 2×660 MW 燃煤电厂项目的建设，保障项目建设所需资金，经与金融机构协商，公司拟对土耳其 EMBA 公司自首笔提款日起的第一年度贷款利息的偿付金额，提供不超过 6000 万美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。

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六位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该事项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土耳其 EMBA 公司注册资本 11.21 亿元，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上海电力持股 78.21%。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土耳其 EMBA 公司总资产 93,676.91 万元，净资产 93,358.76 万元。2018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 19,470.38 万元。

三、担保的主要内容

公司拟对土耳其 EMBA 公司自首笔提款日起的第一年度贷款利息的偿付金额，提供不超过 6000 万美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为土耳其 EMBA 公司提供不超过 6000 万美元的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，是为了减少资金占用，实现公司利益最大化，并经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。担保决策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，决策程序合理、合法、公允。公司六位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同意该事项。

五、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上海电力为所属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9.58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1.05%。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董事会决议
- 2、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
- 3、被担保人最近一期财务报表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三日